

证券代码：872230

证券简称：青岛积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A2-3栋17层公司大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5日以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志强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崔福义因疫情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推进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工作，结合证券市场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明确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过程中可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将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方案》相关事项调整如下：

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080 万股股票（含本数）。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 15%（即不超 4,620,000 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协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确定。

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维持不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9日